

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部分董事无法保证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
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，审议《关于〈二〇二三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其中，董事马毓女士对上述议案投弃权票，无法保证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董事马毓女士对无法保证的说明

对于商誉减值的扩大存在疑问，我无法保证公司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二、董事会说明

1、公司已向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提供了公司编制的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议案的所有材料。

2、除马毓女士以外的其他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公司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3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8 日